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
的独立意见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江控股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
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
参加会议并审议全部议案，我们对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
议案》
îœÀÆ5BšCAÅR�Eâq@ÁuA‚âãá,� Ⲻ⤢怀Ǯ쀬먀⤢瀀µ뫀�씚⅄ꄗ帕℠页ˋꀀ⤢耀Ⲻ⤢鳗

（本页为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刘运国 王咏梅 谢家伟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 7 月 14 日